

臺鐵公司開辦超商代售已完成訂票、網路付款旅客取票方式說明表

取票地點	營業/取票時間	服務費	退票時間及說明
統一超商	24 小時		7:00~23:00 限統一發售車票
全家便利商店	24 小時		7:00~23:00 限全家發售車票
萊爾富超商	24 小時	8 元/每張	7:00~23:00 限萊爾富發售車票
OK 超商	24 小時		7:00~23:00 限 OK 發售車票

1. 超商可發售車票：一般列車、兩鐵列車、**實名制列車**及郵輪式列車之現金取票及已完成網路付款之車票取票。
2. 超商取票旅客，請務必於訂票取票期限截止日前完成取票，逾時系統將取消訂票紀錄。
3. 超商取票請使用各門市多媒體機，依操作指示輸入身分證字號、取票代碼並選擇票種，列印出條碼繳費單後，請於 10 分鐘內至櫃台付款並取得乘車票，逾時該次交易取消，需重新操作取單。乘車票如有列印不清晰情形，應請門市人員立即處理。
4. 退票請於發車 30 分鐘前至原代售業者處所辦理，或於發車前至臺鐵各電腦售票站辦理。
5. 超商退票請使用各門市多媒體機，依操作指示輸入車票資訊，列印出條碼憑證單後，請於 10 分鐘內併同車票至櫃台由店員收回車票，取回扣除退票手續費後之退票款，逾時該次交易取消，需重新操作取單。
6. 以網路付款系統付款取票後，欲辦理退票，請於發車 30 分鐘前持原代售車票至原業者處所辦理，或持原

信用卡及車票於發車前至臺鐵各電腦售票站辦理。

7. 車票退票手續費依本公司現有退票規定辦理，代售業者不另向旅客收取退票服務費。
8. 海上颱風警報期間持超商取票之車票旅客，請至臺鐵各車站辦理退票，免扣退票手續費。
9. 超商代售之車票辦理退票時，原支付之取票服務費不予退還。
10. 超商不提供乘車變更換票，請至車站窗口辦理。
11. 旅客得憑車票至車站服務台或售票窗口開立「購票證明單」，以一次為限。換、退票時應併同原開立「購票證明單」辦理。
12. 分次取票請至本公司車站或超商辦理(同一訂票代碼分開取/退票，需等 10-15 分鐘程序作業時間)。